

## 輔仁大學應用美術系所學生建議事項彙覆表

應用美術系（所）		年級	年	月	日
建議事項					
會辦單位	處理或答覆情形				
教師	系所主任	院長	轉呈單位		
附註	<p>一、班會通過之建議事項請填寫於「建議事項欄內」，並請具體條列，一項一表為原則。</p> <p>二、本表經教師簽章後，請轉送系辦彙辦，意見答覆或處理後，陳請教師轉知、說明。</p>				